

证券代码：430626

证券简称：胜达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龙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胜达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用于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5年，公司为本次银行贷

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此次担保的具体起始日期、担保期限及金额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项目建设，是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为孙明远、郎娜。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就终止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请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5 日